# 国泰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 【2014】半年度报告摘要

**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四年八月二十九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4年8月26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4年1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 2 基金简介

### 2.1 基金基本情况

| | |
|---|---|
| 基金简称 | 国泰货币 |
| 基金主代码 | 020007 |
| 交易代码 | 020007 |
| 基金运作方式 | 契约型开放式 |
| 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05年6月21日 |
| 基金管理人 |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基金托管人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 1,500,412,826.64份 |
| 基金合同存续期 | 不定期 |

### 2.2 基金产品说明

| | |
|---|---|
| 投资目标 | 在保证本金安全和资产流动性最大化的前提下,追求超过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 |
| 投资策略 | 本基金主要为投资者提供流动性现金管理工具,主要结合短期利率变动,合理安排债券组合期限和类属比例,在保证本金安全性、流动性的前提下,获得超过基准的较高收益。根据对宏观经济指标长期趋势的判断、市场预期相对于趋势偏离的程度和各类金融工具的流动性特征,决定组合中债券与其他资产的比例分布。考虑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各类属资产的到期收益率、税收、相对收益差额及不同类属资产的流动性指标等因素决定债券组合的类属配置。通过期限配置和收益率曲线配置来建立债券组合。 |
| 业绩比较基准 | 同期7天通知存款利率(税后)。 |
| 风险收益特征 | 本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高流动性、低风险的品种,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率都低于股票基金、债券基金和混合型基金。 |

###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 项目 | | 基金管理人 | 基金托管人 |
|---|---|---|---|
| 名称 | |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信息披露负责人 | 姓名 | 林海中 | 李芳菲 |
| | 联系电话 | 021-31081600转 | 010-66060069 |
| | 电子邮箱 | xinxipilu@gtfund.com | lifangfei@abchina.com |
| 客户服务电话 | | (021)31089000,400-888-8688 | 95599 |
| 传真 | | 021-31081800 | 010-63201816 |

### 2.4 信息披露方式

| | |
|---|---|
|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摘要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 http://www.gtfund.com |
|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 上海市虹口区公平路18号8号楼嘉昱大厦16层-19层 |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 报告期(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
|---|---|
| 本期已实现收益 | 12,048,514.69 |
| 本期利润 | 12,048,514.69 |
| 本期净值收益率 | 2.0939% |
|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 报告期末(2014年6月30日) |
|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 1,500,412,826.64 |
|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 1.000 |

注:本基金利润分配按月结转份额。

###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 阶段 | 份额净值收益率① | 份额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 ①-③ | ②-④ |
|---|---|---|---|---|---|---|
| 过去一个月 | 0.3150% | 0.0028% | 0.1110% | 0.0000% | 0.2040% | 0.0028% |
| 过去三个月 | 0.9530% | 0.0046% | 0.3366% | 0.0000% | 0.6164% | 0.0046% |
| 过去六个月 | 2.0939% | 0.0056% | 0.6695% | 0.0000% | 1.4244% | 0.0056% |
| 过去一年 | 4.1554% | 0.0043% | 1.3500% | 0.0000% | 2.8054% | 0.0043% |
| 过去三年 | 11.3690% | 0.0046% | 4.1845% | 0.0002% | 7.1845% | 0.0044%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 27.6481% | 0.0065% | 16.9768% | 0.0023% | 10.6713% | 0.0042% |

3.2.2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收益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国泰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收益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05年6月21日至2014年6月3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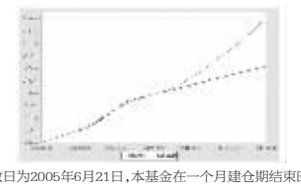

注:(1)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05年6月21日,本基金在一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合同约定。

(2)自2009年1月1日起,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变更为:同期7天通知存款利率(税后)。(详见2008年12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刊登的《关于变更国泰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业绩比较基准和修改基金合同的公告》)

## 4 管理人报告

###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 4.1.1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8年3月5日,是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5号文批准的首批规范的全国性基金管理公司之一。公司注册资本为1.1亿元人民币,公司注册地为上海,并在北京和深圳设有分公司。

截至2014年6月30日,本基金管理人共管理1只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金鑫证券投资基金,以及46只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鹰增长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龙系列证券投资基金(包括2只子基金,分别为国泰金龙行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龙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马稳健回报证券投资基金、国泰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鹿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鹏蓝筹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鼎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金鼎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金牛创新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金象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双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区位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中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由金盛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纳斯达克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价值经典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上证180金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上证180金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国泰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事件驱动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小板300成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中小板300成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国泰成长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大宗商品配置证券投资基金(LOF)、国泰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6个月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现金管理货币市场基金、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金泰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民安增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国证房地产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估值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由国泰估值优势可分离交易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封闭期届满转换而来)、上证5年期国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上证5年期国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中国企业境外高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国泰美国房地产开发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目标收益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国证医药卫生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淘金互联网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聚信价值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民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国泰国策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浓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安康养老定期支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结构转型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另外,本基金管理人于2004年获得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社保基金资产管理人资格,目前受托管理全国社保基金多个投资组合。2007年11月19日,本基金管理人获得企业年金投资管理人资格。2008年2月14日,本基金管理人成为首批获准开展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专户理财)的基金公司之一,并于3月24日经中国证监会批准获得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QDII)资格,成为目前业内少数拥有“全牌照”的基金公司之一,囊括了公募基金、社保、年金、专户理财和QDII等管理业务资格。

#### 4.1.2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的简介

| 姓名 | 职务 |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 | 证券从业年限 | 说明 |
|---|---|---|---|---|---|
| | | 任职日期 | 离任日期 | | |
| 姜南林 |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国泰现金管理货币、国泰6个月短期理财债券、国泰保本混合、国泰金鹿保本混合、国泰目标收益保本混合、国泰淘金互联网债券的基金经理 | 2012-12-03 | - | 6 | 硕士研究生。2008年6月至2009年6月在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担任宏观经济和债券分析师;2009年6月至2012年8月在农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原嘉禾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先后担任宏观及债券研究员、固定收益投资经理;2012年8月加入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12年12月起担任国泰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及国泰现金管理货币市场基金的基金经理,2013年3月起兼任国泰6个月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3年9月起兼任国泰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鹿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国泰目标收益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3年11月起任国泰淘金互联网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决定生效之日,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遵守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最大限度保护投资人合法权益等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投资运作符合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未发生内幕交易、操纵市场和不当关联交易及其他违规行为,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完整,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其他基金资产、投资组合与公司资产之间严格分开、公平对待,基金管理小组保持独立运作,并通过科学决策、规范运作、精心管理和健全内控体系,有效保障投资人的合法权益。

###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 4.3.1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的相关规定,通过严格的内部风险控制制度和流程,对各环节的投资风险和管理风险进行有效控制,确保公平对待所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行为。

(一)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基金或组合间同向交易价差分析

根据证监会公平交易指导意见,我们计算了公司旗下基金、组合同日同向交易纪录配对。通过对这些配对的交易价差分析,我们发现有效配对溢价率均值大部分在1%数量级及以下,且大部分溢价率均值通过95%置信度下等于0的t检验。

(二)扩展时间窗口下的价差分析

本基金管理人选取T=3和T=5作为扩展时间窗口,将基金或组合交易情况分别在这两个时间窗口内作平均,并以此为依据,进行基金或组合间在扩展时间窗口中的同向交易价差分析。对于有足够多观测样本的基金配对(样本数≥20),溢价率均值大部分在1%数量级及以下。

(三)基金或组合间模拟溢价金额分析

对于不能通过溢价率均值为零的t检验的基金组合配对、对于在时间窗口中溢价率均值过大的基金组合配对,已要求基金经理对价差作出了解释,根据基金经理解释公司旗下基金或组合间没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行为。

#### 4.3.2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其他投资组合未发生大额同日反向交易。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 4.4.1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当前宏观经济形势处于经济增速换档期、结构调整阵痛期、前期刺激政策消化期相互叠加的阶段,2014年上半年,在经历了一季度的经济短暂稳定后,二季度开始以保就业为核心的稳增长成为宏观经济管理的主要任务,货币政策操作以降低实体经济融资成本为主要目标,提高金融支持实体经济脆弱部门融资需求的功能。

2014年上半年,货币政策基调逐步转向相对宽松,定向宽松政策工具创新不断,银行间回购利率逐步下行并保持低位,流动性预期恢复稳定。货币市场利率持续回落,货币基金再投资收益率也逐步回归到正常水平。

就本基金操作而言,本基金由于机构投资者占比高,加上新股申购可能对资金面造成的冲击,操作相对保守,以积极管理流动性风险为主,配置中短期协议存款,并保持较高比例的高等级且流动性较好的短久期信用债,在提高基金静态收益率的同时为持有人获取稳定回报。

#### 4.4.2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基金在2014年上半年的净值增长率为2.093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6695%。

###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在新一届政府的执政理念下,经济增长更加重视质量、不过分追求经济增速,经济增长的动力主要依靠内需驱动,坚持结构调整和改革发展,即宏观经济正在进入一个持续时间较长的“新常态”。在此背景下,货币政策框架将跟随调整,更加注重使用价格型货币政策工具,按照调控“短端利率走廊、中期政策利率”的传导机制,实现金融支持实体经济脆弱部门的政策目标;财政政策方面积极推进财税体制改革。

在央行稳定货币市场利率的工具创新不断的背景下,以及基于政府决策部门力主降低实体经济融资成本的考虑,预计下半年货币市场利率将保持稳定。尽管受新股申购的干扰会有波动,但与去年下半年相比波幅会大幅缩窄。影响货币市场利率的不确定性因素主要集中于海外发达经济体的货币政策动态及其对我国跨境资本流动预期和国内货币政策的影响。

本基金投资操作方面,在跟踪经济增长、通胀、货币政策操作和资金价格的基础上,在散户占比提高的基础上,提高期限错配力度,增加长久期短融配置比重,保持投资收益吸引力,实现业绩、规模相互促进,为持有人在管理好流动性的前提下获取稳定回报。

未来,本基金将秉持绝对收益的理念,力争在复杂多变的市场中理清大类资产配置的思路,将积极依托公司内外部研究力量,密切跟踪国内外经济形势的发展,研究分析各方面因素对市场的影响和变化,完善优化投资策略,奉行国泰基金“长期投资、价值投资、责任投资”的投资理念,规范运作,审慎投资,勤勉尽责地为基金持有人谋求长期、稳定的回报。

###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设有估值委员会,并制订了相关制度及流程。估值委员会主要负责基金估值相关工作的评估、决策、执行和监督,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允与合理。报告期内相关基金估值政策由托管银行进行复核。公司估值委员会由主管运营的公司领导负责,成员包括基金核算、金融工程、行业研究方面业务骨干,均具有丰富的行业分析、会计核算等证券基金行业从业经验及专业能力。基金经理如认为估值有被歪曲或有失公允的情况,可向估值委员会报告并提出相关意见和建议。各方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一切以投资者利益最大化为最高准则。

###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利润分配按月结转份额。本基金管理人已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应分配利润进行了分配。

## 5 托管人报告

###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在托管本基金的过程中,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约定,对本基金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 1 月 1 日至 2014年 6 月30 日基金的投资运作,进行了认真、独立的会计核算和必要的投资监督,认真履行了托管人的义务,没有从事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托管人认为,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及利润分配等问题上,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认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务符合《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基金管理人所编制和披露的本基金半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未发现有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6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国泰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4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 资产 | 本期末 2014年6月30日 | 上年度末 2013年12月31日 |
|---|---|---|
| 资产: | - | - |
| 银行存款 | 865,255,266.64 | 1,147,175,793.45 |
| 结算备付金 | - | - |
| 存出保证金 | -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391,091,495.74 | 259,825,233.44 |
| 其中:股票投资 | - | - |
| 基金投资 | - | - |
| 债券投资 | 391,091,495.74 | 259,825,233.44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238,061,499.24 | 218,675,893.01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 |
| 应收利息 | 8,726,188.93 | 10,716,557.51 |
| 应收股利 | - | - |
| 应收申购款 | 1,179,792.20 | 5,793,200.12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
| 其他资产 | 268,683.80 | 268,683.80 |
| 资产总计 | 1,504,582,926.55 | 1,642,455,361.33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 本期末 2014年6月30日 | 上年度末 2013年12月31日 |
| 负债: | - | - |
| 短期借款 | -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 50,000,000.00 |
| 应付赎回款 | 397,660.28 | 171,218.31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 231,740.77 | 269,721.97 |
| 应付托管费 | 70,224.47 | 81,733.94 |
| 应付销售服务费 | 175,561.20 | 204,334.79 |
| 应付交易费用 | 19,487.51 | 18,105.50 |
| 应交税费 | 1,096,165.75 | 1,096,165.75 |
| 应付利息 | - | - |
| 应付利润 | 2,132,849.18 | 3,517,625.76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 其他负债 | 46,410.75 | 91,347.44 |
| 负债合计 | 4,170,099.91 | 55,450,253.46 |
| 所有者权益: | - | - |
| 实收基金 | 1,500,412,826.64 | 1,587,005,107.87 |
| 未分配利润 | - |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1,500,412,826.64 | 1,587,005,107.87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1,504,582,926.55 | 1,642,455,361.33 |

注:报告截止日2014年6月30日,基金份额净值1.000元,基金份额总额1,500,412,826.64份。

###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国泰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 资产 | 本期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
|---|---|---|
| 一、收入 | 14,258,364.66 | 53,907,318.13 |
| 1.利息收入 | 13,515,901.06 | 50,048,277.39 |
|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 6,545,199.59 | 25,932,010.83 |
| 债券利息收入 | 5,320,339.49 | 17,506,931.18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1,650,361.98 | 6,609,335.38 |
| 其他利息收入 | - | -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 742,463.60 | 3,802,790.74 |
|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 - | - |
| 基金投资收益 | - | - |
| 债券投资收益 | 742,463.60 | 3,802,790.74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 - |
| 衍生工具收益 | - | - |
| 股利收益 | - | - |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
|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 - | 56,250.00 |
| 减:二、费用 | 2,209,849.97 | 9,969,294.70 |
| 1.管理人报酬 | 990,766.62 | 4,068,261.62 |
| 2.托管费 | 300,232.28 | 1,232,806.50 |
| 3.销售服务费 | 750,580.82 | 3,082,016.50 |
| 4.交易费用 | - | - |
| 5.利息支出 | 70,117.53 | 1,457,370.35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70,117.53 | 1,457,370.35 |
| 6.其他费用 | 98,152.72 | 128,839.73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12,048,514.69 | 43,938,023.43 |
| 减:所得税费用 | - | -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12,048,514.69 | 43,938,023.43 |

###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国泰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本期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 | |
|---|---|---|---|
| | 实收基金 | 未分配利润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 1,587,005,107.87 | - | 1,587,005,107.87 |
|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 | 12,048,514.69 | 12,048,514.69 |
|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86,592,281.23 | - | -86,592,281.23 |
| 其中:1.基金申购款 | 2,682,907,859.86 | - | 2,682,907,859.86 |
| 2.基金赎回款 | -2,769,500,141.09 | - | -2,769,500,141.09 |
|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12,048,514.69 | -12,048,514.69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 1,500,412,826.64 | - | 1,500,412,826.64 |
| 项目 |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 | |
| | 实收基金 | 未分配利润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 7,854,969,490.62 | - | 7,854,969,490.62 |
|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 | 43,938,023.43 | 43,938,023.43 |
|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6,925,139,228.41 | - | -6,925,139,228.41 |
| 其中:1.基金申购款 | 5,508,946,777.54 | - | 5,508,946,777.54 |
| 2.基金赎回款 | -12,434,086,005.95 | - | -12,434,086,005.95 |
|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43,938,023.43 | -43,938,023.43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 929,830,262.21 | - | 929,830,262.21 |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6.1至6.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金旭,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琼,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嘉浩

### 6.4 报表附注

#### 6.4.1基金基本情况

国泰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5]第66号《关于同意国泰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核准,由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国泰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4,444,118,355.26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05)第96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国泰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2005年6月21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4,444,937,428.94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819,073.68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货币市场基金管理暂行规定》和《国泰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现金;一年以内(含一年)的银行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剩余期限在397天以内(含397天)的债券;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债券回购;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中央银行票据以及中国证监会、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其他具有良好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原为一年期银行定期储蓄存款的税后利率,自2009年1月1日起变更为同期7 天通知存款利率(税后)。

本财务报表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2014年8月26日批准报出。

#### 6.4.2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 – 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公告[2010]5号《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国泰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 6.4.3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2014年半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2014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 6.4.4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一致。

#### 6.4.5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 6.4.6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

(2)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

(3)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 6.4.7关联方关系

6.4.7.1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和本基金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7.2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 关联方名称 | 与本基金的关系 |
|---|---|
|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 |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
|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宏源证券”) | 基金代销机构、受基金管理人的控股股东(中国建投)控制的公司 |
| 国泰元鑫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基金管理人的控股子公司 |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 6.4.8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8.1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8.2关联方报酬

6.4.8.2.1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本期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
|---|---|---|
|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 990,766.62 | 4,068,261.62 |
|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 111,370.27 | 594,794.87 |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33%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0.33% / 当年天数。

6.4.8.2.2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本期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
|---|---|---|
|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 300,232.28 | 1,232,806.50 |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1%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0.1% / 当年天数。

6.4.8.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 本期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
|---|---|
| |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
| 中国农业银行 | 31,396.70 |
| 宏源证券 | 188.86 |
|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468,458.75 |
| 合计 | 500,044.31 |
|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
| |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
|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1,549,062.14 |
| 中国农业银行 | 111,571.77 |
| 宏源证券 | 4,513.79 |
| 合计 | 1,665,147.70 |

注:支付基金销售机构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给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再由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计算并支付给各基金销售机构。其计算公式为:

日销售服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0.25% / 当年天数。

6.4.8.3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8.3.1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 项目 | 本期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
|---|---|---|
| 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 - | - |
| 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 80,000,000.00 | - |
| 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 - |
| 减: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 | - |
|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 80,000,000.00 | - |
|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5.33% | - |

6.4.8.3.2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 关联方名称 | 本期末 2014年6月30日 | | 上年度末 2013年12月31日 | |
|---|---|---|---|---|
| | 持有的基金份额 | 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的比例 | 持有的基金份额 | 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的比例 |
| 国泰元鑫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1,348,780.45 | 0.09% | 14,185,075.04 | 0.89% |
| 中国农业银行涟源市支行 | 155.46 | 0.00% | 152.76 | 0.00% |

6.4.8.4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 关联方名称 | 本期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 |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 |
|---|---|---|---|---|
| | 期末余额 | 当期利息收入 | 期末余额 | 当期利息收入 |
| 中国农业银行 | 9,242,284.05 | 72,623.89 | 3,070,121.11 | 208,917.40 |

注:本基金的部分银行活期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6.4.8.5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有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6.4.8.6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6.4.9期末(2014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9.1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流通受限的证券。

6.4.9.2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因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的股票。

6.4.9.3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9.3.1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9.3.2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0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 公允价值

(a)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b)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i)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根据在公允价值计量中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级的输入值,公允价值层级可分为:

第一层级: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级:直接(比如取自价格)或间接(比如根据价格推算的)可观察到的、除第一层级中的市场报价以外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

第三层级:以可观察到的市场数据以外的变量为基础确定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ii)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2014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中属于第二层级的余额为391,091,495.74 元,无属于第一和第三层级的余额(2013年12月31日:第二层级的余额为259,825,233.44 元,无属于第一和第三层级的余额)。本基金本半年度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所属层级未发生重大变动。

(iii)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所属层级未发生重大变动。

(iv)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和本期变动金额

无。

(2)除公允价值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7投资组合报告

7.1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序号 | 项目 | 金额 |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
| 1 | 固定收益投资 | 391,091,495.74 | 25.99 |
| | 其中:债券 | 391,091,495.74 | 25.99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 |
| 2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238,061,499.24 | 15.82 |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 3 |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 865,255,266.64 | 57.51 |
| 4 | 其他各项资产 | 10,174,664.93 | 0.68 |
| 5 | 合计 | 1,504,582,926.55 | 100.00 |

7.2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序号 | 项目 |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
|---|---|---|---|
| 1 | 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 1.03 | |
| |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 | |
| 序号 | 项目 | 金额 |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 2 | 报告期末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 - | - |
| |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 | - |

注: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报告期内每个交易日融资余额占资产净值比例的简单平均值。

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20%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本货币市场基金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未超过资产净值20%。

7.3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7.3.1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基本情况

| 项目 | 天数 |
|---|---|
|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 70 |
|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高值 | 102 |
|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低值 | 18 |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180天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货币